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4-051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6月5日（星期三）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31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张磊先生、张红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2024年6月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提名原洁女士、张太闪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审议通过《提名选举张太闪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提名原洁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督促函〉的整改方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而是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除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7日